（九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、小企业采购项目，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；（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）

1．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 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扶风县绛帐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扶风县 2026 年绛帐镇“水暖炕”改造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包 3（包号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扶风县 2026 年绛帐镇“水暖炕”改造项目包 3(标的名称)，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制造商为河北方向电器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06 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/(标的名称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/ 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/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陕西汇诚鑫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(盖章)

日　　期：2026 年 11 月 25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